

杭锦旗科学技术协会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本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

- 一、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201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本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贯彻和执行党和国家有关科学技术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杭锦旗科学技术协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展经常性、群众性、社会性科普工作，倡导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捍卫科学尊严，教育群众用科学的武器抵制邪教，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开展青少年科学技术教育活动。促进所属协会与企业协作，充分发挥企业，事业单位科学技术协会组织的作用，促进企业科技进步和创新。接受委托组织开展专项调查和承担科技项目的评估、论证、鉴定。开展决策论证，提出政策建议组织科技工作者参与有关科学技术政策、法规的制定工作。反映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意见和建议，维护科学技术工作者合法权益，对科学技术工作者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表彰奖励科学技术工作先进团体和个人。依法开展民间科学技术合作和交流，加强与科学技术组织、科学技术团体和科学技术界人士的友好往来。依照章程按期召开科学技术协会代表大会，对所属的全旗性学会（协会、研究会）进行管理。

“三个服务”“一个加强”的工作定位，即“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提高农牧民素质服务”。“一个加强”即加强自身协调、组织能力，充分发挥科技人员和党委、政府之间起桥梁和纽带作用，及时把科技人员的呼声和建议反馈给党委政府，做好建言献策工作。承办旗委、政府和市科协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杭锦旗科学技术协会内设股室 2 个，分别是办公室和综合业务室。共有在职人员 8 人，编制 6 个。领导一正一副，主席 1 人，副主席 1 人。

1. 办公室

协助领导对接上级科协，拟定旗科协科普工作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展科普宣传；负责与旗委组织宣传部门及上级科协组织宣传部门的联系，负责旗科协的组织建设及宣传工作；

2. 综合业务股室负责

对接上级科学技术部门：科普部、青少部、学会部、组织部、宣传部和科技馆等部门业务工作，对下负责全旗国民科学素质提升和科普驿站、信息员的管理、乡、苏木镇科学领导小组。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149.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78 万元，增加 17.9%，增加主要是由于工资附加性支出增加。

支出预算 149.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78 万元，增加 17.9 %，增加主要是由于工资附加性支出增加。

（一）、2019 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149.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9.87 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2019 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149.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9.85 万元，占比 93.3%；项目支出 10 万元，占比 6.67%；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主要用于“机构运转、专业活动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49.8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9.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科学技术类 114.5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运行，人员工资。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35.3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1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失业保险、退休费用等。

三、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7 万元，比上年无变动。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无变动。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无变动。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9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4 万元，下降 10.3%。主要原因是经费缩减。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公开。2019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1 个，公开绩效目标 1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

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10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科普大棚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6、上年结转：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8、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0、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1、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2、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付丽媛

联系电话：15934909059

第六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8 张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